罗马书 7:1-3

保罗告诉在罗马的信徒，就像寡妇不再受她亡夫婚约的约束一样，基督徒也不再受律法之约的约束。

使徒保罗写这封信给罗马信徒 (他们的信德传遍了天下，1:8)，称他们为**弟兄们**。在这封书信中，他正在处理罗马与之竞争的犹太 “权威” 的毁谤性言论，他们歪曲了保罗所传讲的福音。在 3:8 中，保罗明确地引用了毁谤性言论，**“为什么不说，我们可以作恶以成善呢？这是毁谤我们的人说我们有这话。这等人定罪是该当的。”**

毁谤性的指控是这样的：**如果**保罗宣讲信徒不再在律法之下，是因耶稣的恩典拯救我们脱离了所有的罪 (过去、现在和将来)，**那么**保罗就是在讲：我们**应当**犯罪，而且善会从中而来 (它越发显明神有恩典)。保罗**现在对明白律法的人说**。因此，与之竞争的犹太 “权威” 宣称，既然保罗的教导是荒谬的，那我们就必须继续遵守律法。但是，保罗显明，律法不再约束我们，因为在基督里我们向律法死了。

在第 2、3 节中，保罗向他的听众举了一个已婚妇人的例子。**就如女人有了丈夫，丈夫还活着，就被律法约束** (她将自己许给了丈夫，直到 “死将我们分开”，所以在他还活着时，她就受约于丈夫的律法)；**丈夫若死了，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。所以丈夫活着，她若归于别人，便叫淫妇**，欺骗者。

但是，如果丈夫死了，她嫁给了另一个男人，那么她就不是欺骗者或淫妇，因为她不再在之前的婚姻誓言之下了。**丈夫若死了，她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**。“直至死亡将我们分开” 的承诺已经兑现了，因为死将她和之前的丈夫分开了。**虽然归于别人，也不是淫妇。**

同样，我们已经从律法的要求中得释放，因为我们在相信耶稣时，就已经受洗归入基督的死。

罗马书 7:1-3 **弟兄们，我现在对明白律法的人说，你们岂不晓得律法管人是在活着的时候吗？[2]就如女人有了丈夫，丈夫还活着，就被律法约束；丈夫若死了，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。[3]所以丈夫活着，她若归于别人，便叫淫妇；丈夫若死了，她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，虽然归于别人，也不是淫妇。**